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日发出，会议于2017年6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6月6日收到董事长、总经理黎学勤先生的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选举姬苏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长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并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11人组成，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选举10人，根据股东推荐，现公司拟聘任李雁北先生（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李雁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

第 146 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李雁北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公司股东提名李雁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提名李雁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总经理黎学勤先生已辞职报告，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雁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2），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6日

附件1： 董事长候选人简历

姬苏春，男，1962年3月生。2003年4月毕业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2012年取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软件管理学院硕士学位。1980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贵阳航空液压件厂团委书记、工会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获贵航集团管理创新成果一等奖，共青团贵州省委、贵州省青年企业家协会首届“贵州省青年企业家管理创新奖”。

附件2： 董事、总经理候选人简历

李雁北，男，1966年7月生。1989年7月取得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机系直升飞机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10月取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机系飞机设计专业硕士学位。1989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哈飞飞机设计所设计员、哈飞总师办项目主管、哈飞复合材料车间和铆接车间技术主任、哈飞国际合作部主任及副部长、哈飞质量部及国际部部长、哈飞副总工程师、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华南公司副总经理兼中航赛斯纳飞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曾获中航航空工业总公司科技进步二等奖，连续三年获得“全国青年文明号班组长”称号。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6日